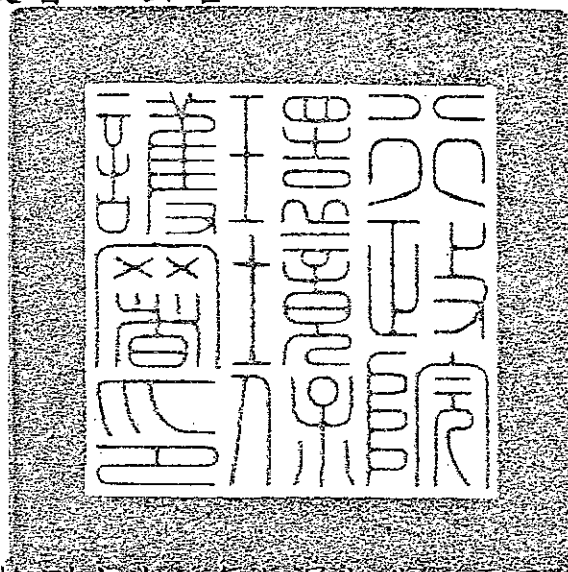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檢字第1050101057號



主旨：訂定「水中拉草及丁基拉草檢測方法—氣相層析儀／電子捕捉偵測器法(NIEA W645.51A)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三月十五日生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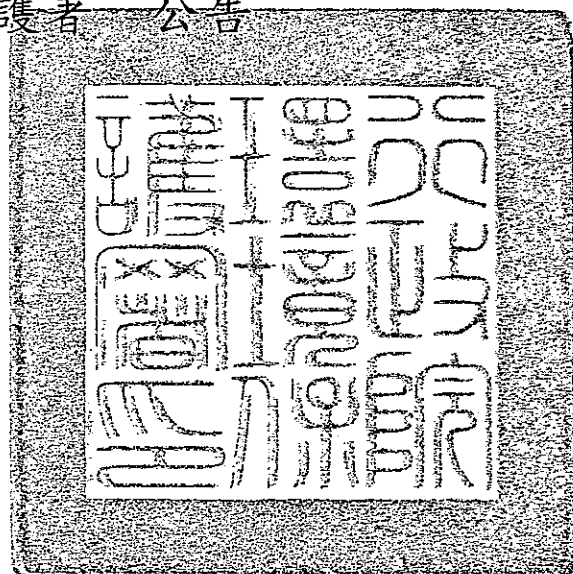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水污染防治法第六十八條、飲用水管理條例第十二條之一第三項。

公告事項：方法內容詳如附件。

署長 李應元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檢字第1050101103號



主旨：廢止「水中拉草及丁基拉草檢測方法—氣相層析儀／電子捕捉偵測器法(NIEA W645.50A)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三月十五日生效。

依據：水污染防治法第六十八條、海洋污染防治法第九條第三項、飲用水水質標準第七條、飲用水水源水質標準第八條。

公告事項：廢止「水中拉草及丁基拉草檢測方法—氣相層析儀／電子捕捉偵測器法(NIEA W645.50A)」。

署長 李應元